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867.608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3214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海通证券”）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本次拟公开发行4,867.6088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730.1412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896.2676万股，占扣除初步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41.2000万股，占扣除初步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A股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1月5日（T-1日，周二）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查询。

发行人：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4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之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